

岭南文化知识书系 · 南粤先贤



龚伯洪 著

崔与之

广东省出版集团

广东人民出版社

岭南文库 编辑委员会
广东中华民族文化促进会 合编



——岭南文化知识书系·南粤先贤——

岭南文库编辑委员会 合编
广东中华民族文化促进会

广东省出版集团
广东人民出版社
·广州·

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崔与之 / 龚伯洪著. —广州：广东人民出版社，2010.6

（岭南文化知识书系）

ISBN 978-7-218-06792-6

I .①崔… II .①龚… III.①崔与之（1158～1239）—传记

IV.①K827=442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（2010）第 108304 号

崔与之

龚伯洪 著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出版人：金炳亮

责任编辑：李锐锋

装帧设计：邦 邦

责任技编：黎碧霞

出版发行：广东人民出版社

地 址：广州市大沙头四马路 10 号（邮政编码：510102）

电 话：(020) 83798714（总编室）

传 真：(020) 83780199

网 址：<http://www.gdpph.com>

经 销：广东省出版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 (www.gdpgfx.com)

印 刷：台山市人民印刷厂有限公司

书 号：ISBN 978-7-218-06792-6

开 本：889mm×1194mm 1/32

印 张：4 插 页：1 字 数：57 千

版 次：2010 年 6 月第 1 版 2010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
印 数：3000 册

定 价：15.00 元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，影响阅读，请与出版社（020-83795749）联系调换。

售书热线：(020) 83790604 83791487 邮购：(020) 89667808

出 版 说 明

岭南文化是中华民族文化中特色鲜明、灿烂多彩、充满生机活力的地域文化，其开发利用已引起社会的重视。对岭南文化丰富内涵的发掘、整理和研究，虽已有《岭南文库》作为成果的载体，但《岭南文库》定位在学术层面，不负有普及职能，且由于编辑方针和体例所限，不能涵盖一些具体而微的岭南文化现象。要将广东建设成为文化大省，必须首先让广大群众对本土文化的内涵有所认识，因此有必要出版一套普及读物来承担这一任务。出版《岭南文化知识书系》的初衷盖出于此。因此，《岭南文化知识书系》可视作《岭南文库》的延伸。

书系采用通俗读物的形式，选题广泛，覆盖面广，力求文字精炼，图文并茂，寓知识性于可读性之中，使之成为群众喜闻乐见的知识丛书。

《岭南文化知识书系》由岭南文库编辑委员会与广东中华民族文化促进会共同策划、编辑，岭南文化知识书系编辑委员会负责具体实施工作，广东人民出版社出版。

岭南文化知识书系编辑部

2004年8月

目 录

一、京师苦读喜高中	4
二、仕途初入显锋芒	10
三、勤政爱民誉岭南	20
四、运筹三策保淮东	28
五、固边亲民福西蜀	46
六、高龄平叛护羊城	59
七、相位屡辞晚节香	73
八、创派开宗添美誉	85
九、清风盛德永留芳	98
后 记	113

万里云间戍，立马剑门关。乱山极目无际，直北是长安。人苦百年涂炭，鬼哭三边锋镝，天道久应还。手写留屯奏，炯炯寸心丹。对青灯，搔白发，漏声残。老来勋业未就，妨却一身闲。松岭绿阴青子，蒲涧清泉白石，怪我旧盟寒。烽火平安夜，归梦到家山。

这一首南宋时广东增城人崔与之写的《水调歌头·题剑阁》，是广东文学史上的一朵奇葩。

唐诗、宋词，乃中国传统文学的双璧。宋词有豪放派、婉约派等风格的作品，豪放派代表人物是苏轼（东坡）、辛弃疾（稼轩），但崔与之这首《水调歌头》（此词解释见本书第五部分），其慷慨激昂的气势不在苏、辛之下。因为有这首词的流传，崔与之被文学评论家誉为“粤词之祖”。据说毛

水調歌頭
景玉雲同成三萬首
問過龍山極目無除直見高
人華年遠山今兔缺三連續
天道久虛運手寫留秦火未休
對君望柱心首澆愁故老垂絕
葉未秋妨着一見前接讀經身未膚
河清海晏石怪蘋花漫寒翠
在於夢中家山

“岭南二献”。崔与之逝世五年后，广东官府在广州府学里建“二献祠”以奉祀张九龄与崔与之。民间百姓常说岭南历史上有两位丞相，一是张九龄，一是崔与之。其实，崔与之虽然被宋理宗任命为右丞相，但他却十三次上书辞官，始终没有上任。

纵观崔与之一生，从其苦学的精神、为官的政绩，到退隐后的生活，在当代尚可为人楷模。有人说，倘若读书的以崔与之的苦学精神为楷模，当官的以崔与之为国亲民的精神为榜样，社会风气定会大变。



崔与之遗像

一、京师苦读喜高中

崔与之，乳名星郎，字正子，晚号菊坡，广东增城人。先祖是汴梁（今河南省开封市）人，后因战乱南迁。其祖父举家经江西宁都南下，定居于广东河源。崔与之的父亲崔世明始定居增城，这与他当郎中（民间医生）有关。

崔世年轻时与叔伯兄弟六人一起读书，有三个兄弟中了秀才，而崔世明却屡试不中，于是转而研究医术。他曾感慨地说：“不为良相，则为良医。”他勤习医书，当了郎中后关心穷人疾苦，对贫困的乡亲不收取报酬。民间传说有医术高明的罗浮山道人到了河源，看到崔世明热心为穷人治病，遂收他为徒，令他医术大有提高。后来他听从道人的建议，到增城行医。他到了增城云母都（今朱村与中新镇之间一带），医好了罗姓人的顽疾，一时名声大显。他还娶了罗姓女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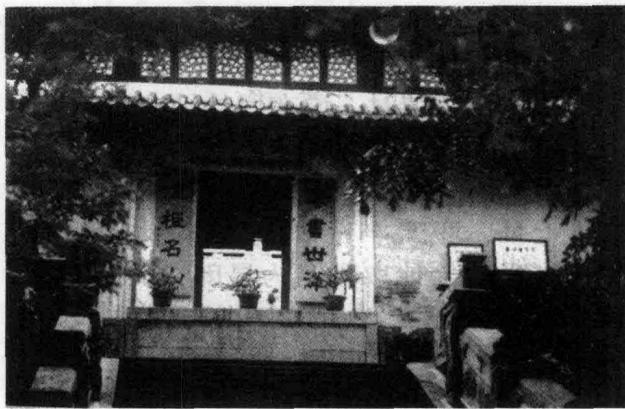
为妻，遂定居于增城云母都。

崔世明与罗氏十分恩爱。罗氏先产下一个女儿，再怀孕时，说在屋外纳凉时梦见天上大星坠入怀中因而有孕。

南宋高宗绍兴二十八年（1158）十二月二十七日，罗氏产下一子。因有大星入怀之梦，崔世明给他取乳名为星郎，大名与之，读书时取字正子。后来，崔与之添了一个弟弟。

在崔与之出生前数月，崔世明结交了附近赤泥里的钟遂和，遂有了后来崔与之到番禺萝岗与钟玉嵒一起读书的一段经历。钟遂和，字克应，家较富有，亦曾到南昌府为官。因有顽疾，遂请崔世明到家医治。崔世明不但治好他的病，还治好他的二公子的顽疾。在治疗过程中，因知双方先祖均为汴梁人氏，越谈越有好感，钟遂和与崔世明遂成了好友。钟遂和有四个儿子，第四子即钟启初（玉嵒），比崔与之大三岁。后来，钟遂和定居番禺萝岗（今属广州市萝岗区）并重入仕途，先后任浙东廉访司经略使、户部司判，以“朝议大夫宣议郎”致仕（退休）。

崔与之十五岁时，崔世明得病去世。家中失去主要生活来源，罗氏不禁为与之的读书担忧起来。幸而钟遂和闻知，到了崔家，说与之可到他家读书。原来，钟遂和退休回



今日的玉岳书院

家后，在萝峰山麓建起书舍，取名种德庵，并请老师回来教儿子读书。罗氏听后大喜，虽然舍不得儿子离家到萝岗，但与之得与名门子弟一起读书真是求之不得的事。于是，崔与之便到了萝岗种德庵与钟启初等读了十数年书。其间钟遂和夫妇待崔与之如儿子，督课甚严。这种德庵，后来钟启初当官退休后改建为萝坑精舍（后称玉岳书院），至今尚有迹可寻。

这一段萝岗读书的经历，在钟玉岳墓的墓志铭中有记载，崔与之为钟遂和（克应）写的墓志铭也有提及。两篇墓志铭均收录在萝岗的钟氏族谱中，广州出版社2008年3月出版的《广州市文物普查汇编·萝岗区卷》亦有载。钟玉岳墓位于今萝岗洞竹松村后的

馒头山西坡上。《宋朝议大夫玉鼎钟公暨元配黄夫人墓志铭》为崔与之于宝庆三年（1227）或绍定元年（1228）所撰，落款是“宝谟阁学士、新除提举南京鸿庆宫、南海郡开国侯、食邑一千二百户，赐

紫、金鱼袋，年家眷同学弟崔与之顿首拜撰”。《墓志铭》中提及：“公讳启初，字圣德，号玉鼎，行四，予恒称为玉鼎四兄……予少时叨承宣议公（按：即启初父）提携训诲，俾与四兄同学同游，皆在萝岗地……”

崔与之读书期间（民间传说他十九岁时），娶妻林氏，并生下一子，名叔似（一说不知其名，字叔似）。崔与之还与增城老儒生林介（字仲介）及陈汝霖等学友时相切磋学问。

崔与之少年时已立志不凡，但家庭环境却令他有志难展。他三十二岁时，得林介等学友的资助，毅然北上京师临安（今杭州）太学读书。太学在当时是朝廷办的最高学



钟玉鼎墓（老照片）

府。当时从岭南到临安有四千里路程，路费不少，即使通过补试入读太学，仍是布衣之身，能否由此考取功名仍是未知之数，因此当时岭南学子多不愿贸然入读太学。钟玉鼎也没有与他一起上京。

南宋淳熙十六年（1189），崔与之经过补试，次年终于如愿以偿入读太学。他立下苦学三年考中进士不负亲友期望的心愿。因此，尽管临安是商业发达、纸醉金迷之地，但崔与之朝夕苦学，从不到热闹的娱乐场所。他以孔子的穷弟子颜回作为榜样，甘于清贫，如海绵吸水一样地学习知识。京师的文化氛围与家乡的学习环境相比，确有天渊之别。崔与之得以博览群书，广交有学问的朋友，眼界大开，打下了日后建功立业的深厚基础。

正是有志者事竟成，艰辛的学习终于结出硕果。绍熙四年（1193）五月，崔与之参加考试，终于考中进士乙科。他是岭南学子入读太学而中进士的第一人，因此其高中对岭南学子是一种激励，颇有影响。

对于他寒窗苦读的经历，民间有一个传说。有一晚，一位太学生梦见天上一条乌龙降临院子中，忽然变小，盘绕在一个洗脸盆中。第二天，这位太学生起床后来到院子中，见到崔与之正用那个洗脸盆洗脸，不禁

惊奇得大叫起来。同学们听了他说那个梦，从此对崔与之另眼相看。其实，这类传说只是崔与之成名后文人的创作而已。不过，为增加历史名人的神秘感，此类创作也无可厚非，聊博一笑也罢。

崔与之在这次考试中，已经表现出直言敢谏的胆识。他在策试中极言旁人不敢评论的宫闱礼仪。当然，他写此文而得高中也与当时朝廷的政治风气较为宽松有关。宋朝开国皇帝宋太祖赵匡胤标榜以仁义治天下，并为后代立下誓约：“不以言罪人”、“不杀士大夫及言事官”。以后的宋朝皇帝，谁也不敢违背宋太祖的誓约。虽然到南宋时，朝廷的政治已比北宋初黑暗得多，权臣与佞臣时有出现，然而皇帝对一般敢谏的臣子还是有容人之量的。所以，主考官对敢于评论宫闱礼仪的崔与之并不以为忤，崔与之才得以中进士。崔与之以后当官时常常敢于向上司提不同意见，对皇帝任命也敢于多次上表辞任，也应是与此时代背景有关的。

二、仕途初入显锋芒

浔州司法参军任内

南宋绍熙五年（1194）初，朝廷下诏授崔与之“浔州司法参军”一职。司法参军全称是“司法参军事”，是职掌刑法、断案的佐官。浔州，即今广西桂平一带，当时属广南西路，是边远的下等州，也是少数民族杂居之地。那时在临安官员的心目中，到浔州当官是艰苦的差事，崔与之在朝中没有后台，故被分配到那里。但崔与之自小生活于农村，所以到那里为官也不觉得吃亏。

在封建王朝时当了官，是光宗耀祖的大事。崔与之有了官职，便趁路途之便先到祖父定居地的广东河源，修葺了祖父的墓地，同时也知道祖母已于祖父去世后迁居番禺。

随后，崔与之回到家乡增城，与母亲、妻儿团聚。拜祭过父亲山坟后，他又与林介、陈汝霖等学友畅叙一番。同时，他也知

道曾同学同游的钟启初已到广州番禺学宫读书（钟启初于开禧元年即1205年才中进士，后来官至参议书省兼知政事）。

崔与之来到浔州上任后，得到知州张勋的赏识。其时正好浔州的主庙东岳庙重修落成，按常规必由知州写一篇记述重修经过的文章刻石以作纪念，但张知州却请崔与之执笔。张勋是南宋开国功臣魏国公张浚的侄孙，其亲叔叔是当时著名理学家、人称“南轩先生”的张栻。张勋以其身份地位大可以命崔与之拟稿后，由他稍作修改，便署上自己的名字再刻石以留名后世，但他没有掠人之美，而是由崔与之署名写好《重修东岳行宫记》后刻石立于庙中。这一来是因为崔与之写得确是得体，二来那时高官还不喜欢请“枪手”，三来张勋还想鼓励一下下属。

张勋的确没有看错崔与之，此后崔与之的表现果然令他十分满意。其中速修驿馆与力保常平仓两件事尤其显出崔与之随机应变之才。

一次，上级通知有朝廷大臣即将到浔州巡视，命浔州官员做好接待准备。浔州地处偏僻，很久没有上级官员来巡视，专门用于接待官员的驿馆已破败，必须大修。但当地人多以茅草竹木建房，砖瓦一时难以购到。正在张勋等官员为难之时，崔与之献上一

计，令众人拍掌称善。原来，崔与之的办法是“移花接木”。他看到驿馆主要是上盖问题，便命人拆下州衙偏房的瓦，搬去重盖驿馆的瓦面，而暂时用竹木茅草补盖州衙偏房，以保雨天不漏，以后再到附近州县购新瓦回来重修。这一来解决了驿馆上盖，其他粉饰墙壁、平整地面便容易办到。于是，驿馆终于在大官巡视之前修好，皆大欢喜。

又有一次，阴雨连绵，浔州的常平仓因年久失修，雨水渗漏，存粮受潮，众官员主张把存粮移作他用，知州张勋也同意了。此时，本来不用理会常平仓的司法参军崔与之，却敢于提出不同意见。因为朝廷设常平仓的目的是储粮备荒、调节粮价，常平仓的储粮关系到一州百姓的生计，万万不可空仓。因此崔与之认为，首先应解决屋漏，把自己居处的瓦拆下盖在常平仓上，以保未湿的粮食，然后把湿了的部分粮食廉价卖给百姓，待新粮登场时立即补回欠缺的数量。张勋不以崔与之的直言为忤，反而十分欣赏他的提议，马上照办，保住了常平仓的存粮。

当然，崔与之在司法参军的本职工作中也干得中规中矩，对牢狱、案件、军务等事也仔细访查下情，细研刑法，为他日后的施政打下良好的基础。

崔与之到任两年多，干了不少好事、实